**附件1**

南京医科大学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建设项目招标指南

1. **项目总体目标。**

围绕推进健康中国建设，落实我省“两聚一高”战略部署，按照国家“双一流”大学建设的要求，结合国家中长期教育进一步彰显特色优势、夯实江苏高水平大学建设的核心基础，支持具备一定实力的学科团队率先建成国内领先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医学创新团队，加快走向世界一流，进一步提升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，为“迈上新台阶、建设新江苏”提供有力支撑。

**（二）项目重点任务。**

以社会经济以及医学发展的重大需求为主旨，学科建设机制体制改革为核心，以高水平创新团队建设为载体，以创新资源有效汇聚为保障，提升我校人才、学科、科研三位一体的创新能力。突破不同学科之间的发展壁垒，充分释放人才、信息、技术、资本等创新要素的活力，大力推进我校传统学科之间的深度合作，探索适应于不同社会需求的创新人才团队培育模式。

**（三）项目名称：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建设项目。**

1、项目一：以国内一流学科为目标，建成代表我校新兴交叉学科研究领域人才培养水平与能力的**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。**

2．项目二、以热点医学问题研究为导向，面向亟待解决的医学问题，通过前后期的交叉融合，培育出我校提升学科水平的**“高水平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。**

**（四）实施范围。**

面向我校各传统一级学科目录外的新兴交叉学科，以某个一级学科为实施主体，积极吸纳其他一级学科领域人才参与组建高水平创新团队。

1. **经费支持**

该项目自2017年启动实施。研究生院每年组织一次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申报认定，通过认定的创新团队建设运行后研究生院将择期进行评估，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是否继续滚动支持。

1、本期项目计划支持建设2个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，每个团队支持经费为300万元人民币。

2、本期项目计划支持建设4个“高水平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，每个团队支持经费为100万元人民币。

**（七）申报要求：**

**1、基本条件**

（1）创新团队要有明确的带头人，带头人在学科领域有一定的声望和影响力，具备组织创新团队顺利开展工作的能力和实力。

（2）根据具体的科研任务，初步建立了实质性创新团队，聚集了一批优秀人才，团队各方任务明确，职责清晰，初步建立了优势互补、互利共赢的团队合作机制和形式，形成了良好的团队氛围。

（3）团队主要方向带头人（PI）至少需跨两个一级学科。

（4）生殖医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和心血管病国家重点实验室（培育）的主要负责人和方向带头人不可牵头申报；江苏高校优势学科、江苏省重点学科（包括培育）带头人不可牵头申报。

（5）团队带头人只能申请一项，亦不可作为其他团队的方向带头人；方向带头人最多只能参加两个团队。

**2、具体要求**

（1）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

主要方向带头人需4-8人，其中至少50%要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四部委国家级人才头衔；近5年发表IF>10.0通讯作者文章；省部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（第一完成人）。所有PI均为博士生导师。

（2）“高水平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

主要方向带头人需3-6人，其中至少50%要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四部委国家级人才头衔或江苏特聘教授或省“333”工程二层次及以上人才头衔；近5年发表IF>8.0通讯作者文章；省部级二等奖第一完成人或省部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主要完成人（前三）。所有PI均为博士生导师。

**3、获得滚动支持需取得的成果基本要求**

（1）“高水平创新团队”在滚动评估期前需获得以下成果之一：

①获得四部委国家级人才头衔（千人、万人、长江、杰青）至少1项；

②发表IF>10通讯作者文章至少2篇；

③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一等奖及以上奖项，或参与获得国家奖（前二）至少1项。

（2）“高水平创新团队（培育）”在滚动评估期前需获得以下成果之一：

①四部委国家级人才头衔（青千、青拔、青长、优青）至少1项；

②发表IF>8.0通讯作者文章至少2篇；

③以第一完成人获得省部级二等奖及以上奖项，或参与获得国家奖（前三）至少1项。

**其他要求**：本次项目采用线下申报，请申请人填写附件的项目申报书正文部分，完成后提交电子版和纸质材料。

项目申报截止日期：2018年1月10日。

项目答辩时间：2018年1月20日。

未尽事宜请与学科建设办公室联系。

联系人：刘继永 电话：025-86869227